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二期各生产装置日常检修保运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ZYHX-ZYZB-24167)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 平顶山市

一、招标条件

本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二期各生产装置日常检修保运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520 万元，招标人为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二期各生产装置需招一保运队伍进行日常的检修工作。位于平顶山市叶县龚店乡化工产业集聚区。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二期各生产装置日常检修保运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二期各生产装置日常检修保运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3.1 投标人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投标人具有投标人须具有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3.3 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2021年、2022 年、2023 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投标人的成立时间少于规定年份的，应提供自成立以来的财务会计报表。（需提供加盖公章的财务会计报表复印件）。

3.4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拒绝参与本项目投标。须提供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的“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页面截图或信用信息报告，以及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的“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查询结果页面截图，具体以招标代理机构评标现场查询为准；

3.5 投标人在本项目中授权的委托代理人须为本单位在职人员，须提供近半年内连续 3 个月投标人为其缴纳的养老保险证明（提供社保部门出具的证明或网上查询页面截图）；

3.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的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网



上截图)

3.7 投标人还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资格条件；

3.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7 月 26 日 08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8 月 02 日 17 时 30 分

获取方式：4.1 凡有意参加者，请于 2024 年 7 月 26 日 8 时 00 分至 2024 年 8 月 2 日 17 时 30 分（北京时间，下同），将以下资料：①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扫描件、法人身份证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②投标单位信息（应包括投标单位全称、参加项目名称、招标编号、联系人姓名、身份证号、电话及邮箱、付款凭证及增值税发票开票信息）可编辑的 word 文档，发至招标代理机构邮箱（78521047@qq.com）购买招标文件。邮件请注明“投标人名称+（项目名称）招标文件”，所有资料必须清晰、完整，以邮箱收到资料的时间为准，逾期不予受理。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8 月 15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招采中心神马分部二楼会议室（平顶山市劳动路铁记宴宾楼二楼）。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8 月 15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招采中心神马分部二楼会议室（平顶山市劳动路铁记宴宾楼二楼）。

七、其他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二期各生产装置日常检修保运项目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项目“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二期各生产装置日常检修保运项目”，招标人为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项目资金来自企业自筹。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所需设备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二期各生产装置日常检修保运项目

2.2 招标编号：ZYHX-ZYZB-24167

2.3 公告时间：2024 年 7 月 25 日

2.4 项目概况：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二期各生产装置需招一保运队伍进行

日常的检修工作。位于平顶山市叶县龚店乡化工产业集聚区。

2.5 招标范围:

序号 名称 技术要求 单位 数量 最高投标限价

(万元)

1 二期各生产装置日常检修保运项目 详见第五章招标要求 年 1 520

2.6 付款方式:

2.6.1 保费用按月结算,每月支付月费用的70%。(月费用=总费用的1/12-当月考核扣款)。当月剩余的30%费用,第13个月支付。

2.6.2 每月20日前各使用单位将考核情况报机械动力部;经确认无误后,中标人在当月25日前提供已确定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业主于次月30日前支付中标人保费用,承兑或现汇支付。

2.6.3 中标人工作人员工资及一切福利待遇、人身安全、基本劳动防护用品由中标人负责。

2.6.4 若本合同在有效期到达前提前终止,则:终止合同月应付款额=(月付款额/月天数)×实际工作天数-考核扣款额(考核扣款是指依据维护、保运协议条款发生的扣款)

2.7 服务期限:1年。

2.8 服务地点:平顶山尼龙新材料产业集聚区,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二期各装置。

2.9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满足业主要求。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投标人具有投标人须具有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3.3 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2021年、2022年、2023年)经会计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投标人的成立时间少于规定年份的,应提供自成立以来的财务会计报表。(需提供加盖公章的财务会计报表复印件)。

3.4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拒绝参与本项目投标。须提供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的“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页面截图或信用信息报告,以及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的“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查询结果页面截图,具体以招标代理机构评标现场查询为准;

3.5 投标人在本项目中授权的委托代理人须为本单位在职人员,须提供近半年内连续3个月投标人为其缴纳的养老保险证明(提供社保部门出具的证明或网上查询页面截图);



3.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的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网上截图）

3.7 投标人还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资格条件；

3.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者，请于 2024 年 7 月 26 日 8 时 00 分至 2024 年 8 月 2 日 17 时 30 分（北京时间，下同），将以下资料：①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扫描件、法人身份证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②投标单位信息（应包括投标单位全称、参加项目名称、招标编号、联系人姓名、身份证号、电话及邮箱、付款凭证及增值税发票开票信息）可编辑的 word 文档，发至招标代理机构邮箱（78521047@qq.com）购买招标文件。邮件请注明“投标人名称+（项目名称）招标文件”，所有资料必须清晰、完整，以邮箱收到资料的时间为准，逾期不予受理。

4.2 招标文件的获取：招标文件费 500 元/标包，售后不退。招标文件费用请汇入指定账号，不收取现金，请注明项目名称、招标编号。

名称：中誉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航海东路支行

账号：16042801040003635（请注明项目名称、招标编号）

行号：103491004280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为 2024 年 8 月 15 日上午 9:00 整，地点为招采中心神马分部二楼会议室（平顶山市劳动路铁记宴宾楼二楼）。

5.2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6. 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8 月 15 日 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招采中心神马分部二楼会议室（平顶山市劳动路铁记宴宾楼二楼）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8、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或异议的，请按照以下方式取得联系



招标人：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平顶山尼龙新材料产业聚集区（河南省平顶山市叶县龚店乡境内）

联系人：叶先生

联系电话：18317604567

邮 箱：36832507@qq.com

招标代理机构：中誉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高新区盛鼎建筑科技产业园 9 楼

联 系 人：曹先生、卫先生

联系电话：0371-58682250/15290840098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平顶山尼龙新材料产业聚集区（河南省平顶山市叶县龚店乡境内）

联 系 人：叶先生

电 话：18317604567

电子邮件：36832507@qq.com

招标代理机构：中誉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高新区盛鼎建筑科技产业园 9 楼

联 系 人：曹先生、卫先生

电 话：15290840098

电子邮件：78521047@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曹明（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中誉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